

林亞股份有限公司

公司治理政策

114 年 11 月 12 日 董事會通過

- 第一條** 為建立健全之公司治理架構，確保經營透明、公平與負責，提升董事會決策效能及公司營運績效，落實企業永續發展之目標，特訂定本政策。
- 第二條** 本公司秉持誠信經營原則與專業精神，建立完善公司治理制度，並遵循下列原則：
- 一、**健全組織架構與職責分工**：明確區分董事會、監察人及經營團隊職權，建立有效之監督與制衡機制，確保決策透明與權責明確。
 - 二、**強化資訊透明與誠信經營**：落實公司資訊揭露制度，確保財務報表及重大資訊即時、正確、公開；建立反貪腐、反舞弊及內控機制，維護股東、員工與客戶權益。
 - 三、**維護股東權益與公平對待利害關係人**：保障所有股東合法權益，尊重各利害關係人（含員工、客戶、供應商及社會），建立溝通與回饋機制，促進互信與共榮。
 - 四、**強化董事會功能**：落實董事會多元化，定期辦理教育訓練，強化成員專業與風險管理能力，確保公司決策之長期穩健與永續發展。
 - 五、**提升營運績效與風險控管**：建立風險辨識、評估與應對機制，涵蓋供應鏈管理、產品品質、資安防護及財務運作等層面，以確保公司經營穩定。
- 第三條** 本公司積極落實誠信經營與企業倫理，訂定「誠信經營守則」及「內部採購政策」，並建立申訴與檢舉管道，以防範不當行為，確保經營正直與公信力。
- 第四條** 為推動永續治理，本公司董事會應定期檢討公司治理政策執行情形，並據以修正與精進，確保治理制度符合國內外最新法令與永續發展趨勢。
- 第五條** 本政策經董事會通過後施行，修正時亦同。

本政策經 2026 年 1 月管理階層年度檢視，內容持續適用。